霸王河冷草先秋

——乌兰察布诗意之旅

张恩锋

2024年国庆长假,我在北京参加一个写作笔会,恰逢鲁迅文学院作家研修班的三位同仁邀约,我们在西山附近李总的工作室小聚。席间谈及当代诗歌创作的意象构建,我与李总不约而同,提到李少君的《再登凤凰楼》:白露凝霜火山石,霸王河冷草先秋。凤凰楼顶登高望,鹰啸长空壮远游。诗中"火山秋霜""河冷草秋""鹰啸长空"三大意象,精准勾勒出乌兰察布的地域特质,将乌兰察布的秋韵凝练成诗,让我们心生向往。一番交流后,我们决定,次日清晨驱车赴乌兰察布,来一场两日诗意之旅,实地触摸诗中意象,汲取创作灵感。

第二天,黎明一到,我们的旅程便开始了。从车窗望出去,首都的繁华正慢慢消失,所见的是塞北特有的开阔风光。公路两边的植物已开始变色,黄绿交织的草块被风吹动,偶有白杨之类挺立其间,枝条遒劲直向天空。远处的山峦,轮廓清晰,带着几分苍凉的壮美。车厢里,我们畅聊着诗歌与远方,欢声笑语中,我们抵达乌兰察布地界。

乌兰察布,蒙语意为"红色的山崖",带有大漠特有的苍凉与辽阔。我们第一站抵达李少君诗中"火山秋霜"意象所在地——乌兰哈达火山地质公园。这里是蒙古高原一个火山群,距今最近一次喷发约一万年,属于休眠状态的"活火山",被誉为漠北草原天然"火山博物馆"。秋日的火山公园,白露凝霜,黑色的火山石,泛黄的草原,风吹过,带着丝丝凉意,尽显塞北秋景的苍劲与厚重。

午饭后,我们去霸王河(亦称博乐河)。所见的草甸已开始变黄,风景很美,偶尔有牛羊在吃草。从地理角度看,霸王河是乌兰察布高寒带的典型河流。此时的霸王河河水不深,略带寒气而流速缓慢,草色正由绿转黄,风吹草动时便现出"草先秋"那种奇观。河岸一带没有陡坡,远山和近水、近草都可清楚看见,所遇的辽阔与静谧恰是塞北草原特有的情调。

次日早饭后,我们直奔凤凰楼。凤凰楼坐落于市区,登高远眺,可将塞北秋景尽收眼底。楼阁古朴典雅,与周边的自然风光相融共生。登顶远望,万里无云,偶尔有雄鹰掠过长空,羽翼舒展,啸声回荡,让人顿觉心胸激荡,豪情万丈。

到了午后,我们才进入乌兰察布博物馆参观。馆中所藏之物多为本地区各时代遗留的文化材料,其中特别引人注目的,是有关鲜卑族的各种文物。从衣饰到用具乃至武器,展柜都较完整地给出鲜卑族游牧生活(依水草而迁徙)的历史图景。该民族素以勇敢刚强著称,所持的自然观念及对自由的向往,正可与乌兰察布草原风骨一脉相承。

乌兰察布的秋,是诗意的,它有唐代诗人李贺笔下"大漠沙如雪,燕山月似钩"的苍凉与辽阔,也有李少君诗中的苍劲与高远,还有本地诗人方荣笔下"披霜红柳枝将老,浸露黄花蕊始开"的风物柔情。

红色的山崖,秋野中生命的坚韧与倔强,古今文人笔下的一行行诗句,为这片土地赋予了永恒的诗意。我们四人,不过是草原的匆匆过客,在寒露前一日,有幸品读了乌兰察布这篇最动人的自然与人文篇章。

诗,漫步在山药地里

陈珍

山药蛋儿

学名马铃薯,小名叫土豆。你总是铃儿呀、豆儿呀的,其实是蛋儿的,大后山俗称的山药蛋儿。因为你滚在土里,且状若蛋儿才得此名的吧!早些年好像有个"山药蛋"的作家流派,估计就是取其土生土长,本乡本土的乡土意思吧。可见此派深得山药之真谛了。

谁给你取的这学名,马铃薯,可是只缘你的叶间、花下坠一串串的小球儿,状若坐骑脖项上装饰着的铜铃铛。但你是薯,一年生草本植物,块根可食的薯啊;马铃薯,你的根下才是富足!土里挨挤着一窝一窝的蛋儿,簇拥着一堆一堆的豆儿,但你还是薯,一年生草本植物,块根可食的薯儿。

介于红花与绿草之间的一种色彩;介于粮食与蔬菜之间的一种植物;介于平凡质朴与伟大金贵之间的一种生命。你这薯啊!有着食粮与菜蔬的双重价值。

……受那憨实汉子均匀地点播,平平仄仄,点点滴滴走进生命的过程里。沐风浴雨,也品尝、也饱经命运的风雨。吸食日月精华,收受天地灵气,然后成熟。然后受那朴壮女子精巧的训练有素地个丢丢捡拾……然后将你这铃状豆状蛋儿状的宝贝疙瘩发财疙瘩收藏进心房,凝结成心智成浑圆。

春种,夏长,秋收——如今你没有冬藏。生长在土里,成熟在土里,一旦出土就大步走进市场。你注定不会被埋没,虽然你无意炫耀自己,却被喜欢你的人儿珍藏进心里。通过小贩滴溜溜旋转的秤盘,在每个家庭、每家餐厅的案板上无论春夏秋冬都经久不息地滚动,滚动。

山药花儿

薯花儿,你紫色的微笑,骄阳般炙烤得人透不过气。待透过气来时人已是旋晕得无所适从了,直至你纷扬于艳阳天的炎炎艳阳里。就有红的粉的金的银的翩翩起舞的蝶儿还有匆匆忙忙嗡嗡歌唱着劳动的蜂儿捕捉你的美轮美奂与香馨;就有诗人们冲动地捕捉灵感,捕捉诗的花眼睛。

在季候风信子的召唤中,在大时代潮汐的共鸣中,你蓬勃鲜明地灿烂着生命,灿烂于一片世界。

薯花摇曳心灵,心灵荡漾歌声。你的紫色暖色特色的颜值,让劳作倦了的脚步再度铿锵坚定;令起飞高远的梦的翅膀的煽动愈加有力。也令诗歌的韵律余出韵味无穷的情境。

薯花,你是风景更是农作物,你的开放意义远远高于观赏。

山药蔓儿

着翠色欲流精装,罩彤紫灿然花巾——薯蔓儿,成簇成片,成一方世界。颈项挂一嘟噜一嘟噜的村人叫它"酸蛋蛋"的装饰。状若葡萄,但那可不是葡萄。它是山药开花后结出的地表上的果实,俗称"土豆铃",带有龙葵毒不可食用。那是放射着质朴而又贵族光芒的土地的眼睛,殷切地生动鲜活地探看丰收守望丰收的眼睛,且能言欲语。

以一种大农业的特色语言与歌唱以及光芒透耀季节,托举新阳;以一垄沟一垄沟森林般的彩笔把昨年的荒野描绘、打扮,且再一次整理出粮食和蔬菜共同的榜样;啊,薯蔓,你邀风朋唤雨伴共同构思新梦,以诗的抒情画的意境拥抱亲吻粮农的赤脚,以抚慰劳动者的劳累和思幻。

你头上孕育花蕾之际,也就是在根下孕育果实之时;要说花朵是这首歌的曲子,那么果实就是这首歌的唱词。是呵,我听到了山药地里悠悠幽幽的抒情小唱,是银手镯镯、白胳膊膊的,是个丢丢、个丢丢的……

你是极其标致的山野农家女子,说不上是小媳妇抑或是大姑娘,总是那么腼腆、婉约而又端庄、大方。介于大家闺秀与小家碧玉之间遥遥伫立在夏季的风情里,看风景,自己也成为风景。你又是最曼丽最具特色个性的村野歌手。唱下里巴人,也唱阳春白雪;唱柴米油盐、锅碗瓢盆的小民小事,也唱翻天覆地、黄钟大吕的时代主旋律。唱彻海角天涯,唱彻村村寨寨,也唱彻大街小巷。

如果说花是春天盛开的笑容,那么蔓就是夏天蓬勃长起的感情。热风吹雨中,你又在为纯洁心灵轻歌,也为纯粹爱情曼舞。锦口秀心,也仪态万千,这薯蔓儿呀!

●原野牧歌 查庆丰 摄

秋天送来了请柬

于春林

当早晨第一缕凉爽的风透过窗纱溜进来时,我感觉到了秋天的到来。这是大自然发出的季节密码,也是秋天的第一份请柬。

这封邀约没有具体的收件人,它被风夹在清新的空气里,被露水印在清晨的蛛网上。蝉鸣撤退后的寂静是请柬的留白处,它让我意识到秋天就在我的身边,它吸引我怀揣着秋天的请柬去赴宴,收获一个满满的惊喜。

我的身心倍感清爽,因为我知道尽管夏天闷热的余威还在,但溽暑基本上消退了。于是,我迫不及待地走进秋天,感知秋天带给我的恩典。街角树叶的边缘泛起了微微的一圈金色,宛如时光镶上的蕾丝;街道上的行人不再拿着遮阳伞,愁眉苦脸地抵挡酷热的阳光了,而是身心清爽地走在秋天的阳光下;马路上的洒水车也不再频繁往来——这些细微的征兆比日历上的节气更早地叩响了秋天的门环。

我最先感知的是秋风带给我的那份惬意。秋风捎来的不仅是凉意,还有味蕾的集体记忆。街上糖炒栗子的焦香像无形的绳索,把行人拽回童年巷口,那香味弥漫在街道上空;少女们手里拿着香喷喷的奶茶,有说有笑地逛着街,那份洒脱是这个秋天最美好的开启;菜市场的时令蔬菜突然变得时尚了,各种秋菜带着淤泥登台,老人们流连其间,开始为冬天储备。秋天的这份请柬里遍布着季节的味道,好不令人迷恋。

秋天的邀约何止是风,还有原野的盛意。我离开繁华城市里季节的诱惑带给我味蕾上的满足,又投身到大自然的怀抱:河流变得清瘦,倒映出天空更高远的模样。芦苇举起灰白的穗子,摇曳着留下了秋天的签名。庄稼酝酿最后的成熟,把即将的丰腴印记在大地上。人间烟火气莫过于农家院里的风情:墙角的南瓜蒂上螺旋的纹路是它朴实的艺术签名;丝瓜架上的丝瓜憨态可掬仿佛一位智者,垂挂着秋天的思考;大白菜那么饱满,昂首挺胸地矗立在秋阳中继续丰满。农家院晒秋的时节值得期待,斑斓的色彩或者是秋天最具烟火气的标签。

望着眼前的秋天,我的思绪回到了从前的日子。那时年纪还小,乡村的秋天留给我的仅仅是口味上的记忆。记得秋天来时,我们家无论生活如何艰难,父母亲如何忙碌,母亲都要给我们改善一下生活,也是北方最流行的民俗——贴秋膘。当然这种习俗不仅仅局限在立秋这天,只要我们家条件允许,母亲都会去集市上称二斤五花肉,回来给我们做一顿肉菜吃,这让我们在一年当中很少能吃上肉菜的日子里有了盼望和满足。母亲尽量做得丰盛一些,还告诉我们每个人多吃一点,身体健康地生活着,这样的日子就会越来越有盼头。母亲朴素的思想里寄托着对秋天的美好期待。

秋天到来了,带给我们的惊喜真的很多。人间烟火事,秋天最长情。我们把秋天这份请柬收藏好,落款藏在月光里。当玉露初零的夜晚,蟋蟀在墙根擦拭它的琴弦,准备为收到请柬的幸运儿演奏小夜曲,这样的秋天不值得期待吗?

姨妈姨父:一边骂一边爱

任开旺

姨父和姨妈,大概是十里八乡最难拆伙的一对冤家。

他们分居已逾五年。按理说,分居了就桥归桥,路归路,但对他们来说,分居并不是分家更不是离婚,他们仍然有许多过往和交集。在家乡这片靠天吃饭的黄土地上,现实总比情绪更有分量。家还是一个家,地还在那儿,饭还得吃,到了农忙时节,这两个看对方横竖不顺眼的人,不得不再次被收割机轰鸣的声音凑到了一起。

姨妈是种地的好手,节气在她心里像刻在骨头上一样准。什么时候播种,施什么肥,怎么防虫,她门儿清。可她有个致命短板——摆弄不了那些铁疙瘩。而姨父呢,恰好是农机界的"王牌驾驶员",各种拖拉机、收割机在他手里服服帖帖,但要问他农事安排,他便是两眼一抹黑。

前些天姨父开着收割机到邻乡收麦,小别胜新婚,回来那天,两人刚见面时,空气里弥漫着一种极不自然的客气。那种维持表面的礼貌,像一层薄薄的窗户纸,最多撑一到两天。之后伪装脱落,本性毕露。一个大大咧咧,嗓门洪亮;一个阴阳怪气,绵里藏针。地头的风里,瞬间充满了火药味。

但这俩人吵归吵,却从来不耽误干活。该收的麦子一刻不歇,该种的玉米毫厘不差。仿佛那一张一合的嘴,和手里挥舞的锄头,用的是两套独立的神经系统。

回到家里,姨妈便开启了"吐槽模式"。她在厨房里明火执仗地数落姨父的不是,声音大得半个村子都能听见,说他没"眼见",干活粗糙,吵架也吵不过她,全靠她一人操心。

等姨妈一走,画风突变。姨父像特务接头一样,伸长了脖子,压低声音凑到我跟前:"你姨那人,就那脾气,我跟她计较啥?我大度。"

其实我心里明镜似的。姨父确实笨拙,但他有他的生存哲学——酒杯一端,谁都不爱。而姨妈,才是最让人捉摸不透的那个。

每次下地前,姨妈总会提着一个鼓囊囊的包。打开一看,水果、牛奶、盛满水的水壶……这一刻,刚才那个嘴里骂着"臭狗屎"的女人仿佛被一键清空,取而代之的是一个最朴素的妻子。她一边念叨着姨父没良心,一边把最好吃的、最好喝的都塞给他。

这大概就是中国农民特有的感情逻辑:嘴上全是主义,心里全是生意;嘴上全是嫌弃,手里全是生计。

做他们的邻居,我听烦了姨妈的絮叨,忍不住劝她:"姨,你要是真想对他好,就别抱怨;要是觉得不值,就彻底断了。你这样一边掏心掏肺,一边咬牙切齿,不累吗?"

姨妈沉默了片刻,然后依旧是那套熟悉的节奏,继续叨叨着下地去了。

显然,这两样她都做不到。她既戒不掉嘴上的痛快,也停不下手里的温柔。

所以,在他们家,你永远无法预知下一秒的剧情。早上是冷战,中午可能是热战,晚饭桌上说不定又因为谁多吃了一口菜开始互相挖苦,但临睡前,也许又坐在了一起。

乡邻的调侃最是一针见血:"这俩人啊,生气时恨不得去磨刀杀人,结果半路看见他爱吃的菜,转身就把刀扔了,拎着菜回家做饭去了。回家见了面,火气又上来了,还得再去磨刀。"

这就是我的姨妈和姨父。他们把日子过成了一地鸡毛,却又在这一地鸡毛里,死死护住了那根最硬的骨头。

作为晚辈,我早已学会不站队、不较真。看着他们在田间地头一边对骂一边并肩劳作,我忽然明白:他们嘴上吵得不可开交,手里却把日子过得热气腾腾。这也是有些婚姻的相处方式,他们的感情,早就长进了庄稼地里,哪怕拔出来,根也是连着的。

雨声落处是故乡

张升航

赤姑坪,是爱人的故乡。村子坐落在玉华山北麓,海拔不低。每次回家得沿着盘山公路一圈圈绕上去。等到了地方,已是正午。天气预报说会有中雨,可这天色始终阴沉着,像一张奋拉着的脸,闷闷地憋着一股子劲,仿佛随时要发作,又偏偏忍着。看那云,比出发时更沉、更黑了,厚厚地压在山顶上。

停好车,推开车门的一瞬,一股清新的空气直接撞进肺里。在这里,少了几分都市的嘈杂,多了些许城里人向往的静谧与舒坦。这个小村庄里,住的大多是上了年纪的老人,生活节奏极慢。他们之间,还拿得起锄头的,喜欢往地里跑。一会儿弯腰锄草,一会儿摘回一篮新鲜的蔬菜;干不动的,就在家喂喂鸡,或者去小卖部门口坐坐,看别人打几圈麻将消磨时间,偶尔插一两句闲话。奶奶呢?自从爷爷走后,她倒是一样也闲不住,扛起锄头种菜是她,放下菜篮子唠嗑也是她,两头忙得踏实。

傍晚渐渐近了,天色暗了下来,可那雨,还是没有落的意思。几只在外游荡的鸡,逛累了便陆陆续续踱了回来。最调皮的那只径直冲向堂屋,仰着脖子朝奶奶讨食。奶奶待它们像待孩子一般,城里人养猫养狗的那份宠溺,她全用在了这些鸡身上。现熬的白米粥、地里刚掰下来的玉米、自己种的高山西瓜……总要挑最香最甜的给它们。

"下雨了!"正吃着饭,门外不知谁喊了一声。话音未落,雨点便骤然大了,噼里啪啦砸在水泥地上。那只正埋头享用美食的母鸡被吓得一哆嗦,连蹦带跳地缩回门槛里,歪着头警惕地向外张望。池塘里的几只鸭子倒是自在,一副悠闲模样,不紧不慢地划着水,任凭雨滴敲打油亮的羽毛,浑然不当回事。

这场雨,落下来,便是几家欢喜几家愁。

小卖部门口的老爷爷老奶奶们,大抵是最不喜这雨的。正愉快地唠着嗑,东家长西家短的,聊着村里仅有的一些八卦事。这下倒好,雨一来,老胳膊老腿的只得纷纷起身,各回各家。至于那些没讲完的话头,大约要等天晴了再坐下时,才能从哪个话题里重新拾起,只怕到时又忘了个七七八八。

收拾妥当,躺在床上,雨势更大了。

豆大的雨滴打在窗玻璃上,噼噼啪啪,硬生生奏出一曲粗犷的交响乐。这雨声,这亲切又遥远的故乡的白噪音,我已多年未曾细细听过。今晚再听,竟有些陌生,像是失散多年的老友,不打招呼,忽然出现在你面前,让你一时不知是该迎还该认。我愣了好一会儿,才敢放任去听、去认。我想,所谓的"近乡情更怯"便是这般道理和心境罢——连一场雨,都要先踌躇半晌,才敢相认。

渐渐地,心随着雨声安静下来。

这雨里,没有都市的喇叭与喧嚣,没有混杂的尘埃,更不见那方寸天地间的算计与浮躁。它有的,是敢于用力叩响你窗棂的坦荡,是酣畅淋漓、毫不保留的倾泻,是想让庄稼喝饱水的那份憨直的纯粹。而我,亦尤爱这山里的雨,爱它的清脆,爱它的淳朴。你听,滴答,滴答,落在菜叶上,落入泥土里,软软的,柔柔的,像被一双宽厚的大手稳稳接住,再缓缓放下。你听,这不单单是雨声,里头还和着蛐蛐、蝈蝈此起彼伏的鸣唱,高低错落,倒像是故乡趁着雨夜特意排演的一场欢迎乐会。我想,于爱人而言,这哪里只是虫鸣,分明是儿时记忆的回响,一声声,从岁月深处荡回来,又落进枕边。

夜已深,娘儿俩睡得很香,这雨声也渐渐稀了,小了。我轻轻推开窗,夜色里漫进一股清润的凉意,带着泥土和草木被洗过的清香。一切又都回到白天的模样。只是,被雨水洗过的村子,更鲜活了。

而我心里那一点怯生生的陌生,似乎也在这场雨里,被一点点地,洗去了。